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HUIYIN HOLDINGS GROUP LIMITED

###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78)

###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業績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收益	4	35,337	46,824
銷售成本		<u>(22,543)</u>	<u>(35,772)</u>
毛利		12,794	11,052
其他收入	4	13,439	6,877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5	(3,624)	(5,89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936)	(3,842)
行政管理費用		(44,437)	(50,850)
其他經營費用		<u>(13,987)</u>	<u>(125,376)</u>
經營虧損	6	(37,751)	(168,032)
財務支出	7	-	(278)
除所得稅前虧損		(37,751)	(168,310)
所得稅抵免	8	<u>1,559</u>	<u>708</u>
本年度虧損		(36,192)	(167,602)
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產生之匯兌差額		(4,358)	6,670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而變現之匯兌儲備		<u>(49)</u>	<u>-</u>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u><u>(40,599)</u></u>	<u><u>(160,932)</u></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本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35,835)	(167,059)
非控股權益	<u>(357)</u>	<u>(543)</u>
	<u><b>(36,192)</b></u>	<u><b>(167,602)</b></u>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9,531)	(160,392)
非控股權益	<u>(1,068)</u>	<u>(540)</u>
	<u><b>(40,599)</b></u>	<u><b>(160,932)</b></u>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10	(56.98)港仙
		<u><b>(12.04)港仙</b></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52	3,608
投資物業	11	34,032	30,059
無形資產		-	9,697
商譽		-	3,703
其他應收賬款		17,062	24,852
其他資產		-	-
		<u>53,846</u>	<u>71,919</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998	9,200
貿易應收賬款	12	6,714	47,009
應收貸款		-	10,000
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100,410	78,278
現金及銀行結存		8,834	31,178
		<u>119,956</u>	<u>175,665</u>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3	4,823	9,039
已收貿易訂金		7,746	8,524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款		10,373	23,515
應付董事款項		4,479	452
應付稅項		-	188
		<u>27,421</u>	<u>41,718</u>
<b>流動資產淨值</b>		<u>92,535</u>	<u>133,947</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46,381</u>	<u>205,866</u>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	1,594
<b>資產淨值</b>		<u>146,381</u>	<u>204,272</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4	148,828	148,828
儲備		(2,999)	55,204
		<u>145,829</u>	<u>204,032</u>
<b>非控股權益</b>		<u>552</u>	<u>240</u>
<b>總權益</b>		<u>146,381</u>	<u>204,272</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適用的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的統稱)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包括香港公司條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除重估若干資產及負債外,所採用的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慣例。

##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新訂及經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2號	外幣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股份付款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應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 週期的年度改進的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除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外,於本年度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呈報之金額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及相關詮釋。

本集團確認來自以下主要來源的收益:

- 買賣保健食品
- 買賣燕窩產品
- 買賣電子及氧化銦產品
- 買賣蜂蜜產品
- 於香港提供貸款融資及其他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首次應用該準則的累計影響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或權益的其他部分(如適用))確認，且並無重列比較資料。此外，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條文，本集團已選擇僅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尚未完成的合約追溯應用該準則。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收益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約以及相關詮釋編製，因此，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產生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引入五步法以確認收益：

- 第1步：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格
- 第4步：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內的履約責任
- 第5步：當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當本集團履行履約責任時(即當貨品或服務有關特定履約責任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履約責任指一項個別貨品及服務(或一組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標準，則控制權為隨時間轉移，而收益則參考相關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隨時間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取得及消耗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時；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產生或增加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及本集團履約；或
- 本集團的履約行為並未產生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以收取迄今已完成履約部分的付款。否則，收益於客戶獲得個別貨品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經考慮本集團之主要業務性質，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不影響本集團之收益確認。因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及/或披露事項並無影響。

### 2.2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有關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1)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及計量；(2)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及(3)一般對沖會計處理引入新規定。

本集團已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載的過渡條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即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首次應用日期)尚未終止確認的工具追溯應用分類及計量規定(包括減值)，亦並無對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已終止確認的工具應用有關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與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期初累計虧損及權益的其他部分確認，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

因此，由於比較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編製，故若干比較資料可能無法用作比較。

## 2.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

因客戶合約而產生的貿易應收賬款初步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

所有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包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按成本減去減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本投資。

此外，本集團可不可撤回地將符合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債務投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倘若此舉可消除或顯著減少會計錯配情況)。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

於首次應用／首次確認日期，本集團可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不可撤回選擇，以指定股本工具投資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本工具投資初步按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其後，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其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而無須作減值評估。

當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收取股息的權利時，該等股本工具投資的股息於損益中確認，除非股息明確表示收回部分投資。股息計入損益中「其他收入」項目中。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標準的金融資產均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各報告期末的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從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並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目內。

本公司董事根據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存在的事實及情況審閱及評估本集團於當日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變動及其影響於附註2.2.2詳述。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減值

本集團就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須減值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應收貸款以及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初始確認以來之信貸風險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相關工具之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之違約事件將產生之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之違約事件導致之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進行，並就債務人特有的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報告日期之當前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之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始終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資產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就具有重大結餘之債務人進行個別評估。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歷史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及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本集團認為，倘工具逾期超過180天，則已發生違約，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有理據之資料證明更滯後之違約標準屬更合適。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存在違約時的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根據前瞻性資料調整的歷史數據評估。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為本集團根據合約應收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 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計量

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變動而產生之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金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除非確認該負債於其他全面收入內之信貸風險變動之影響將會產生或加大損益之會計錯配。於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之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而產生之公平值變動隨後不重新分類為損益；而於金融負債終止確認後轉撥至保留溢利。

對於不導致終止確認之金融負債之非重大變更，相關金融負債之賬面值按照變更後之合約現金流量之現值計算，並按照金融負債之初始實際利率貼現。產生之交易成本或費用調整為變更後之金融負債之賬面值，並在餘下年期內攤銷。對金融負債賬面值之任何調整均於更改日期在損益中確認。

### 2.2.2 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產生之影響概要

下表說明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初步應用日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下受預期信貸虧損規限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及其他項目之分類及計量(包括減值)。

	於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首次應用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9號的 影響 千港元	於 二零一八年 七月一日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47,009	(6,273)	40,736
訂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78,278	(16,448)	61,830
<b>流動資產總額</b>	<b>175,665</b>	<b>(22,721)</b>	<b>152,944</b>
<b>資產淨值</b>	<b>204,272</b>	<b>(22,721)</b>	<b>181,551</b>
儲備	55,204	(22,721)	32,483
<b>總權益</b>	<b>204,272</b>	<b>(22,721)</b>	<b>181,551</b>

##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之減值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為貿易應收賬款採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為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賬款已根據共同信貸風險特徵進行分組。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結清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2</sup>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3</sup> 在業務合併及收購日期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首個年度期初或之後之資產收購時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

<sup>5</sup>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預期，應用上述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並不會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 3. 分部資料

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乃一項披露準則，規定營運分部須按照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的本集團各組成部份的內部報告劃分，以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

營運分部按提供本集團各組成部份資料的內部報告劃分。該等資料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由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 (a) 分部收益、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於各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主要營運決策者按以下基準監察各須予呈報分部應佔業績、資產及負債：

收益及開支乃經參考各須予呈報分部產生的銷售額及該等分部產生的開支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產生的開支分配至各須予呈報分部。總辦事處及公司開支不會分配至個別分部。

分部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各分部直接應佔所有有形資產、無形資產、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主要營運決策者已將本集團業務重組為以下七個須予呈報分部：

- (i) 天年素系列產品：生產及買賣含天年素複合物的床上用品產品、內衣及保健配件以及多功能製水機；
- (ii) 保健食品：買賣保健食品；
- (iii) 燕窩產品及一般貿易：買賣燕窩產品及其他貿易；
- (iv) 電子及氧化銦產品：買賣電子及氧化銦產品；
- (v) 蜂蜜產品：買賣蜂蜜產品；
- (vi) 物業投資：租金收入；及
- (vii) 其他：於香港提供貸款融資及其他。

### 業務分部

下表呈列本集團業務分部的收益、業績及若干資產、負債及其他分部資料：

	天年素系列產品		保健食品		燕窩產品及 一般貿易		電子及 氧化銦產品		蜂蜜產品		物業投資		其他		綜合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13,485	13,462	5,635	5,470	14,973	2,606	-	21,503	-	2,965	566	144	678	674	35,337	46,824
分部業績	5,809	(402)	(13,377)	(1,375)	165	1,228	(8,824)	694	(12,027)	(8,754)	8,047	(1,082)	589	574	(19,618)	(9,117)
其他未分配收入															2,420	6,877
未分配開支															(20,553)	(165,792)
經營虧損															(37,751)	(168,032)
財務支出															-	(278)
除所得稅前虧損															(37,751)	(168,310)
所得稅抵免															1,559	708
本年度虧損															(36,192)	(167,602)

	天年素系列產品		保健食品		燕窩產品及 一般貿易		電子及 氧化銦產品		蜂蜜產品		物業投資		其他		綜合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二零 一九年	二零 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 未分配資產	17,527	24,074	4,066	2,393	55,310	48,591	674	15,523	50	37,443	74,642	69,107	80	10,884	152,349	208,015
															<u>21,453</u>	<u>39,569</u>
資產總值															<u>173,802</u>	<u>247,584</u>
分部負債 未分配負債	17,731	14,820	334	493	2,794	93	-	-	293	5,827	127	132	-	-	21,279	21,365
															<u>6,142</u>	<u>21,947</u>
負債總額															<u>27,421</u>	<u>43,312</u>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未分配折舊金額	247	290	12	21	-	-	91	84	69	72	-	-	-	2	419	469
															<u>156</u>	<u>176</u>
															<u>575</u>	<u>645</u>
無形資產攤銷	38	36	4,189	4,189	-	-	-	-	-	-	-	-	-	15	4,227	4,240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	-	23	22	-	-	-	-	-	9,225	-	-	-	-	23	9,247
資本開支* 未分配資本開支金額	15	25	-	-	-	-	-	729	-	144	-	-	-	-	15	898
															<u>33</u>	<u>903</u>
															<u>48</u>	<u>1,801</u>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的外來客戶收益及其非流動資產(金融工具除外)分佈以下地區：

	收益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	6,313	30,612	1,267	15,185
中國	<u>29,024</u>	<u>16,212</u>	<u>35,517</u>	<u>31,882</u>
	<u>35,337</u>	<u>46,824</u>	<u>36,784</u>	<u>47,067</u>

## (c)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以下為佔產品貿易總銷售額超過10%的客戶收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客戶A(電子及氧化銦產品)	不適用*	19,571
客戶B(保健食品)	5,635	5,470
客戶C(燕窩產品及一般貿易)	<u>7,537</u>	-

\* 客戶A於本年度所佔收益不超過10%。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 (a) 收益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客戶合約收益：		
銷售貨品	34,771	46,680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外客戶合約收益：		
租金收入	566	144
	<u>35,337</u>	<u>46,824</u>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		34,771
於一段時間		-
		<u>34,771</u>

附註：本集團已採用累積影響過渡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比較資料未予重列，而是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進行計量及呈列。

##### (b) 其他收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4,170	5,2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	1
銷售組成部分物料	686	1,042
附屬公司撤銷註冊之收益	2,494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5,193	-
其他	896	547
	<u>13,439</u>	<u>6,877</u>

## 5.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就其他應收賬款確認之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11,768)	4,773
就貿易應收賬款確認減值虧損	15,392	1,120
	<u>3,624</u>	<u>5,893</u>

## 6.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966	920
非審核服務	110	210
售出存貨成本	22,544	35,77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及薪金	21,593	22,990
退休金計劃供款	1,065	1,217
股份付款開支	4,049	-
	<u>26,707</u>	<u>24,207</u>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575	645
無形資產攤銷*	4,227	4,240
土地及樓宇相關經營租賃費用#	3,284	5,806
就無形資產確認的減值虧損*	5,470	85
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	3,703	-
撤銷其他資產的虧損*	-	110,039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	1,08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4	84
陳舊及滯銷存貨撥備*	23	9,247
銷售組成部分物料成本*	418	552
匯兌虧損，淨額#	19	469
	<u>19</u>	<u>469</u>

\* 列入其他經營費用內

# 列入行政管理費用內

## 7. 財務支出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借款利息	-	278
	<u>-</u>	<u>278</u>

## 8. 所得稅抵免

概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原因為年內於香港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一八年：無)。其他地方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司法權區當時的適用稅率根據年內有關該司法權區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而計算。中國附屬公司須按25%(二零一八年：25%)的稅率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u>35</u>	<u>-</u>
遞延稅項抵免	<u>(1,594)</u>	<u>(708)</u>
	<u><b>(1,559)</b></u>	<u><b>(708)</b></u>

## 9. 股息

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列的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 10.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35.84百萬港元(二零一八年：虧損約1.6706億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約297,657,000股(二零一八年：加權平均數約293,187,000股(經重列))計算。

由於購股權對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具有反攤薄影響，故在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就購股權的潛在攤薄影響調整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金額。

## 11. 投資物業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		
於七月一日	<b>30,059</b>	30,287
於損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	<b>5,193</b>	(1,082)
匯兌調整	<u><b>(1,220)</b></u>	<u>854</u>
於六月三十日	<u><b>34,032</b></u>	<u>30,059</u>

本集團所持有以賺取租金的所有投資物業獲分類為投資物業並入賬列作投資物業。

所有投資物業均位於中國，訂有中期租約。

本集團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公平值已按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漢華評值有限公司所作估值而達致。

於估計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時，物業的最高及最佳用途為目前用途。

本集團投資物業公平值計量的全部金額獲分類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界定的第三層級。

#### 有關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估值技術	不可觀察的輸入值	範圍
投資物業	投資法，具體為年期及復歸法	市場租金法(每平方米及每月) 年期收益率 復歸收益率	26港元至70港元 1.5%至2% 3.5%至4%

年期及復歸法計量物業的公平值乃經計及現有租約產生的租金收入，並就該等租約的潛在可復歸收入計提適當撥備，其後按適用資本化比率撥充資本計算價值而達致。

## 12.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39,199	58,581
減：累計減值虧損	(32,485)	(11,572)
	<u>6,714</u>	<u>47,009</u>

根據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6,690	11,691
31至60日	-	5
61至180日	-	34
逾180日	24	35,279
	<u>6,714</u>	<u>47,009</u>

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賬面值總額為2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5.31百萬港元)的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並無就該等貿易應收賬款計提減值虧損撥備是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金額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貿易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	32
31至180日	-	143
逾180日	<u>24</u>	<u>35,138</u>
	<u>24</u>	<u>35,313</u>

#### 呆賬撥備變動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於七月一日(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金額已予重列)	17,845	10,305
確認減值虧損	15,392	1,120
匯兌調整	<u>(752)</u>	<u>147</u>
於六月三十日	<u>32,485</u>	<u>11,572</u>

### 13.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的信貸期因應與不同供應商協定的期限而異。本集團根據逾期日的貿易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0至30日	107	792
31至60日	312	371
61至180日	1,365	247
逾180日	<u>3,039</u>	<u>7,629</u>
	<u>4,823</u>	<u>9,039</u>



## 14. 股本

	每股面值 0.025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5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金額 千港元
法定：	20,000,000,000	–	500,000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於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及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股份合併(附註b)	<u>(20,000,000,000)</u>	<u>1,000,000,000</u>	<u>–</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u>	<u>1,000,000,000</u>	<u>5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4,964,284,033	–	124,107
配售新股份(附註a)	<u>988,850,000</u>	<u>–</u>	<u>24,721</u>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及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一日 股份合併(附註b)	<u>5,953,134,033</u> <u>(5,953,134,033)</u>	<u>–</u> <u>297,656,701</u>	<u>148,828</u> <u>–</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u>–</u>	<u>297,656,701</u>	<u>148,828</u>

### 附註：

- (a)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以向最終實益擁有人配售合共988,850,000股新股份，每股配售股份作價0.07港元。配售其後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日完成。
- (b)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本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股份合併，股份合併已於二零一九年年四月二十九日生效。據此，每二十股每股面值0.025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合併為一股每股面值0.5港元的合併普通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年度」)，本公司持續因應瞬息萬變的經濟狀況調整其業務發展計劃。

美國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間的貿易摩擦日益加劇，中港兩地經濟無可避免會受到影響。由於香港及中國市場競爭激烈，本集團的整體業務分部繼續面對嚴峻的商業環境。因此，本集團已積極對旗下所有表現欠佳的業務進行重組，以提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

本集團於年內的虧損：約為36,19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虧損約為167,602,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下跌約131,410,000港元或約78.4%。

### 財務回顧

#### 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綜合收益約為35,3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46,824,000港元)，而毛利約為12,79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11,052,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增幅約為1,742,000港元或約15.8%。毛利上升乃主要由於對表現欠佳的業務分部進行重組。

####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其他收入約為13,439,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6,87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6,562,000港元或約95.4%。其他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投資物業的公平值收益。

#### 銷售及分銷成本

於本年度，銷售及分銷成本約為1,936,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3,842,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跌幅約為1,906,000港元或約49.6%。銷售及分銷成本下跌乃主要由於積極落實成本控制措施。

## 行政管理費用

於本年度，行政管理費用約為44,43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50,850,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跌幅約為6,413,000港元或約12.6%。行政管理費用下跌乃主要由於積極落實成本控制措施。

## 其他經營費用

於本年度，其他經營費用約為13,987,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125,376,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跌幅約為111,389,000港元或約88.8%。

於去年同期，其他經營費用包括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ECrent (Hong Kong) Limited的100%股權及YSK1860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0.45%股權之撇銷虧損金額約110,039,000港元。

## 財務支出

於本年度並無產生財務支出(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278,000港元)。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採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後，本年度的信貸虧損開支淨額約為3,62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5,893,000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2,269,000港元或約38.5%。

## 本年度虧損

本集團本年度的虧損約為36,192,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虧損則約為167,602,000港元，其中包括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ECrent (Hong Kong) Limited的100%股權及YSK1860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0.45%股權之撇銷虧損金額約110,039,000港元。本年度虧損較去年同期下跌約131,410,000港元或約78.4%。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聘有合共83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79名)僱員，其中56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53名)在中國大陸工作，而27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26名)則在香港工作。本年度薪金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4,323,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17,471,000港元)。薪酬待遇包括薪金、強制性公積金、花紅、法定供款及醫療津貼。

## 外匯風險及管理

本集團大部份業務均位於中國，而主要營運貨幣為港元、人民幣及美元。本公司定期及積極關注人民幣匯率的波動情況，並持續評估匯兌風險。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約為92,535,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133,947,000港元)，而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銀行結存約8,834,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31,178,000港元)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本集團於本年度結束時並無銀行借款(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約為4.4(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4.2)及約4.1(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3.5)。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該比率(即於各年度結束時總借款除以總資產)為零(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零)。

本集團依然沒有結構性投資產品、外匯合約以及上市股份、債券及債權證投資。

本集團之政策為採取審慎之財務管理策略，以及維持合適之流動資金水平，以應付營運需求及把握收購機會。

## 資本承擔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或投資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經營租賃承擔約為6,492,000港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約3,390,000港元)。

## 末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已議決不就本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 或然負債

於本年度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向任何第三方抵押任何資產作為抵押品(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無)。

## 前景展望

本集團相信其在可見未來仍繼續面臨多項利淡因素影響。

隨著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加劇以二零一九年六月後的市場狀況急劇惡化，經濟已於短期內放緩。市場狀況於不久的將來可能維持惡劣。然而，長遠而言，本集團相信經濟將恢復穩定及健康的經濟增長。

在該等情況下，本集團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積極落實成本控制措施，以改善營運表現。本集團亦將繼續採取利好業務增長的措施，不斷豐富本公司產品類別，開拓更多營銷渠道及客戶群，並就推廣新業務進行可行性研究。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一直致力建立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董事相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增長以及保障及盡力擴大股東權益實屬必要。

於本年度，本公司已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原則，並已遵守守則內各項守則條文，惟下文所呈列偏離守則第A.2.1、A.2.7、A.4.1及C.1.2條守則條文的情況除外。

據本公司所深知，董事會成員之間不存在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根據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

繼孟昭億博士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辭任董事會主席後，於本年度部分時間，鑑於董事會在物色合適人選，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人士擔任董事會主席。因此，主席之職能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由董事會共同履行。

陳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後，於本年度部分時間，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由同一人士兼任。此偏離守則條文A.2.1。經評估本公司當時的情況及經考慮陳先生的經驗後，由於董事會認為同時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助本公司制定一致的政策及穩定業務，因此陳先生於該階段同時兼任該兩個職位乃合適且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陳進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辭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於本年度部分時間，鑑於董事會在物色合適人選，本公司並無委任任何人士擔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因此，主席之職能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期間由董事會共同履行。

金洁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自委任以來，此構成偏離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董事會相信金先生的豐富經驗及知識，加上管理層的支持，將通過擔當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加強本公司及金先生穩固及一致的領導才能，從而作出董事會認為符合本集團業務發展最大利益的具效率業務規劃及決策。

根據守則條文A.2.7，主席應至少每年於執行董事避席的情況下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於本年度，由於公務繁忙，董事會主席與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安排並無執行董事出席之正式會議。儘管有關會議未能於本年度舉行，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可透過電郵或電話聯絡董事會主席討論任何潛在關注事項及／或問題，並在有需要時安排舉行跟進會議。

根據守則第A.4.1條守則條文，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重選連任。於本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志華先生的委任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細則」），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須每年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由於陳先生須遵守細則項下有關退任規定，故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不較守則寬鬆。

守則第C.1.2條守則條文規定管理層每月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最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明的詳細評估，讓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可根據上市規則第3.08條及第13章履行職務。儘管本公司管理層並無定期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每月更新資料，但管理層一直於適當時候向董事會成員提供資料及更新資料。

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的詳情將載於本公司二零一九年年報內的企業管治報告。

除上述者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本年度已符合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會的組成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陳志華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孟昭億博士辭任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盧建之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梁冰先生退任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戰略發展委員會成員，而汪志鋒先生則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上市規則第3.10(1)條規定，本公司須維持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會，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本公司所委任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而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成員。

繼上述董事辭任後，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期間，根據上市規則第3.10(1)條，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人數低於最少規定人數。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期間，當時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A條規定的最少人數。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九日至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七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期間，審核委員會有兩名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一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六日期間，審核委員會只有一名成員。因此，於有關期間，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少人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本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止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3.10A及3.21條及其他相關上市規則之規定。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在向全體董事進行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本年度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閱賬目**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全年業績。

### **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公眾持股量充足，不少於上市規則所規定的25%。

### **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同意，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金額一致。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屬於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委聘工作，故開元信德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告作出保證。

### **全年業績及年度報告的刊發**

此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載。本公司的二零一九年年報將適時登載於該兩個網站及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董事會成員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金浩先生、劉建平先生及陳雅文女士；非執行董事施雁欣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志恩女士、楊玉川先生及呂卓女士。

承董事會命  
匯銀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金浩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